

2017年度市综合考评绩效目标进展情况公示（7月）

类型	分项指标	目标(指标)名称	考核内容及指标	当月(7月)完成情况	累计进展情况	累计进度
绩效指标	职能指标	数字城管及时解决率	数字城管及时解决率达到96%以上。	2017年6月份,数字城管共立案交办问题172741件,问题解决率为99.99%,问题及时解决率为98.96%。	2017年截至6月底,数字城管共立案交办问题1179369件,问题解决率为99.98%,问题及时解决率为98.95%。	60%
		道路设施完好度	主城区城市道路设施完好度达90%以上。	1.召开7月市政设施管养工作例会,对6月道路管养工作点评,督促各城区做好养护工作。2.落实日常道路养护计划与完成情况报送制度,要求养护单位以计划为圆心,以修复效果依据开展养护、复查。定期抽查养护进度与质量,强化管理。3.开展道路养护工作情况日常与月度检查,注重发现养护工作中亮点与问题,印发《关于道路养护工作情况的通报》,帮助各区提升管养水平。4.本月沥青修复106011平米,人行道修复21951平米,平侧石修复4373米,提升维修窨井167座,道路封边66267米。	1.1-7月养护修缮工作累计修复沥青路面74万余平方米,人行道13万余平方米,提升维修窨井2160座,灌缝56万余米。 2.1-6月主城区道路设施完好度平均分为88.99。	64%
		城区清洁度	开展清洁示范区域试点,落实洁化长效管理,上城区、下城区、江干区、拱墅区、西湖区、西湖景区清洁度达到95%以上,萧山区、滨江区、余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富阳区、大江东清洁度达到90%以上。	抽检道路(街巷)24821条次,发现问题5560个次;检查公厕7833座次,发现问题1196个次。当月主城区清洁度94.15%,副城区清洁度93.7%。	修订并出台《杭州市城区清洁度考核办法》,完善城区道路保洁、公厕管理、非法涂写清理、交通设施保洁等经费绩效管理。固化峰会标准,优化城市清洁度检查考核模式,加大监管力度,利用专业队伍检查、数字城管普查、双随机检查等方式实行全覆盖督查。市、区两级累计抽检道路(街巷)116632条次,发现问题36537个次。抽检公厕44198座次,发现问题7281个次,均落实整改并纳入考核;主城区累计清洁度94.48%,副城区清洁度93.2%,主、副城区清洁度保持状况总体较好。	60%
		序化度	加强道路序化管理的督促检查,重点开展建筑渣土及查违控违专项治理,对抛洒地漏等渣土运输违法行为持续开展联	1.督查工作常态化,每日督查全覆盖。2.保序督查组针对文明城市检查和中央环保督查,加大检查力度,提高检查频次,加强专项检查,强化定向督查。3.突出重点针对群众投诉受理	1.2016年12至2017年6月,全市累计平均序化度为99.04。2.推进各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工作,共有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点21个,泥水泥浆分离点10处。在江干区试点装修垃圾统收统运工作;推进水路中转码头规范管理工作。3.确定物业小区发现报告制度登	60%

		合整治，加强车辆运输密闭化管理，完成主城区准物业住宅小区查违防控体系30%覆盖，副城区及县市物业住宅小区防控体系70%覆盖。对已覆盖847个住宅小区防控处置进行提质，确保防控效果。街面序化度达到95%以上。	中心提供的重复投诉问题和数字城管采集的问题多发点位，保序督查队设置点位专项督查，加强督查力度和跟踪督办，督促热难点问题的整改落实。2017年6月份，全市平均序化度为99.01。4.完成对主城区及副城区物业小区发现报告制度执行情况调研，明确存在问题和推进方向。在西湖区蒋村街道召开住宅小区违建防控信息登记发现报告制度现场会，初步树立工作典型。	记本格式，统一制发登记本共计2000本。召开专题会议，通报推进情况，布置下步要点。结合“无违建”创建做好宣传贯彻。走访各区局调研指导，推动提质扩面工作。目前副城区及县市物业住宅小区防控体系达到45%覆盖率，主城区准物业住宅小区（社区化管理的老旧小区）推进10%覆盖率。	
	热线综合处置满意率	12319（96310）综合处置满意率达到96%以上。	2017年6月份，12319（96310）处置满意率98.2%。7月重点开展城管热线环保类投诉问题梳理，落实信访指导、督促责任，推动各区局开展信访投诉热难点问题“回头看”；完成热线办理质量通报1篇；组织召开热线考核分析会1次，各区受理中心主任例会1次；组织开展2017年城管热线开放日。	2016年12月至2017年6月，12319（96310）处置满意率98.2%。累计完成热线办理质量通报7篇。	
	道路停车服务投诉率	加强停车服务监管，社会道路停车服务投诉率不超过0.005%。	7月道路停车社会服务有责投诉共计21件，发生停车总业务100.85万笔，社会服务投诉率为0.002%。	1.加强监管考核。在做好日常巡查监管的基础上，1-7月份集中组织市、区联合大检查6次，检查停车收费点396余点次，对停车管理过程的仪容仪表、违规、不按规范操作等行为进行明查暗访，提高道路停车服务水平。同时，加强对区级自查的监督，落实区级层面月均自查覆盖率达100%。2.深化科技强管。结合道路停车地磁感应物联网技术的逐步推广应用，完善道路停车监管手机APP，利用地磁感应物联网技术采集的实时停车数据与收费员POS机现场操作的实时停车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将两者数据不一致的情况，实时进行告警，使得现场监管目标更明确，进一步提高监管效率，增加监管威慑力。3.做好市民意见处理。按照“三个一”要求，市区两级建立市民意见处置机制，专人负责梳理、分解、反馈与汇总，做到件件有结果，事事有回复。1-7月道路停车	60%

					社会服务有责投诉162件，发生停车总业务827.57万笔，社会服务投诉率为0.002%，低于0.005%投诉率的要求。	
		城市污水处理率	城市污水处理率达97.7%。	本月主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总量3704.67万吨（不含余杭），日均处理量123.49万吨，供水总量4490.38万吨（不含余杭），日均供水量144.85万吨；城市污水处理率94.7%。	截至7月底，主城区污水处理厂累计处理总量24238.2万吨（不含余杭），日均处理量113.66万吨，供水总量27398.8万吨，日均供水量129.24万吨；城市污水处理率97.7%。	60%
工作目标	重点工作目标	城市美化	完成区域景观美化考评办法制定并实施，努力实现“四化促美化，美化带四化”工作目标。创建省级街容示范街9条。	1.美化考核办法在征求城区和相关部门基础上，仍在走行文程序。2.根据省建设厅文件要求和“街容示范街”评价标准，指导各区开展全方位自查，并结合去年创建经验，指导富阳区等按照标准做好相应台账和硬件设施改善、长效管理措施跟进。	1.在前期调研基础上，经多次研究完善，美化考核办法已征求城区和相关部门，并已走行文程序。2.结合去年省级街容示范街创建经验，加强对各城区进行业务指导，督促城区开展全方位自查。指导富阳区等按照标准做好相应台账和硬件设施改善、长效管理措施跟进。下步将在各区自查基础上，由各区上报今年正式列入创建申报省厅的备选道路，纳入不定期抽查，扎实推进。	60%
		持续深化治水治气	完成城市河道清淤30条段50公里50万方，打造生态示范河道10条，消除城市河道劣V类水体。落实长效管理，加强水质监测，巩固“清三河”成果。	完成城市河道清淤9条（段）3.4公里5.7万方，完成丁桥新城二号港生态示范河道验收。组织抽查区管城市河道86条，发现问题461个，已全部落实整改。7月重点对106条城市河道的137个断面进行6项常规水质指标监测，本月水质总体较好，V类及以上水质比例为81.02%。	完成城市河道清淤32条（段）49.8公里48.8万方，生态示范河道正处于水质培育期，目前已有8条河道水质连续3个月达到IV类，其中丁桥新城二号港已完成验收。2017年1—7月共组织抽查市、区两级城市河道665条段，发现问题4009处，问题整改率为100%，常规水质监测7次共计948点次。II、III、IV类水质增加，V类、劣V类下降，全市水网水质得到改善。	80%
			完成雨污分流截污纳管项目200个，完成有效投资5000万元，实现城区污水“零直排”。	7月主城区雨污分流截污纳管项目开工9个，完工58个。	截至7月底，主城区共安排雨污分流截污纳管项目210个，已开工177个，完工115个，项目开完工率分别到达84.3%、54.7%。完成有效投资额9750万元。按照“能截尽截，能分必分”原则，在确保城区污水实现“零直排”基础上，重点推进中东河、浣纱渠、秋涛方渠等沿线雨污分流工作。对具备雨污分流条件小区及道路系统，严格按照雨污分流要求实施分流改造；针对阳台水污染，逐步开展住宅阳台雨水立管改造，确保源头实现雨污分流；针对	60%

				东河沿线老城区地块（馒头山、皇城遗址，无埋管条件老旧待拆迁小区）、规划建设保留的景区景中村等无法实施彻底雨污分流的区块，通过对原截流井实施弃流改造，确保雨天时截流短管能及时关闭。	
	持续改善交通出行	新增和改建公共自行车服务点120处，更新公共自行车10000辆。	新增公共自行车服务点2处，更新公共自行车2000辆。	已新增扩容公共自行车服务点86处（不含复建点位），更新公共自行车7000辆。继续加大公共自行车设点宣传力度，通过钱江晚报、每日商报、杭州综合频道“我和你说”栏目等对2017年工作目标、设点标准、设点需求反映途径宣传工作。重点在窗口地区、地铁口、社区等推进公共自行车布点和车辆更新工作。	70%
	提升城乡生活环境	规范设置垃圾分类清运集置点100处，提升改造分类垃圾房70座，实现餐厨废弃物统收统运400吨/日、装修垃圾规范化收运300吨/日。保持垃圾低位增长态势，人均生活垃圾增长率控制在3%以内，资源化率40%，无害化率100%。	7月份，对各城区申报的垃圾分类清运集置点进行了抽查，抽查数为10个，均符合建设标准要求。做好餐厨废弃物统收统运、装修垃圾规范化收运日常监管工作。	2017年5月印发《关于下达2017年度杭州市垃圾分类设施改造项目计划的通知》（杭城管委〔2017〕60号），下达2017年度分类垃圾房改造项目和集置点规范化改造计划。截止7月底，垃圾分类清运集置点规范设置及分类垃圾房改造工作正在按进度组织实施中。目前，根据末端处置能力组织餐厨废弃物统收统运工作，现日均收运量已达280余吨。推进装修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一期10万吨/年处置能力已投入运行；指导组织各区设置装修垃圾中转处置场地，建立城区装修垃圾专业清运队伍，规范收运居民小区产生的装修垃圾并进行资源化利用。目前，装修垃圾规范化收运现已达到300吨/日的目标。	70%
		新增环卫爱心休息点270个，为一线作业人员提供作业期暂休、饮水、热饭、抗暑、避寒等功能的室内场所。	7月新增环卫爱心休息点60个，为一线作业人员提供作业期暂休、饮水、热饭、抗暑、避寒等功能的室内场所。	共新增环卫爱心休息点189个。其中，综合爱心点44个，对所有路面一线作业人员及路过有需求的行人开放。综合爱心休息点内设有休息间、茶水间，配备冷暖型空调、电风扇、微波炉、热水壶等基本设施，并配备防暑抗冻应急药品等，为他们提供能暂休、饮水、热饭、抗暑、避寒等的室内场所。目前天气炎热情况下，在10:00-17:00高温时段，市区道路、街巷等露天场所清扫保洁暂停纯人工作业，爱心休息点为一线环卫作业人员提供避暑休息场所，其他路面一线作业人员及路过行人有需求可进爱心点休息。	70%
		改造50条城市道路路灯，对灯	1. 以通过养护更换光源的方式，对城北体育公	50条道路增亮为民办实事项目，目前，以通过养护更换光源的方	60%

		杆、灯具进行更换，同步对地下电缆管线进行安检，不达标的予以更换。通过改造，提升道路照明效果，保障城市照明设施安全运行。	园庭院灯等16处道路照明进行增亮。 2. 通过路灯大中修改造工程，对花港公园等公园游步道庭院灯及老小区09型灯杆进行招标改造。本月完成了改造项目的初步设计，并确定了招标代理单位，开展招标前期工作。	式，对城北体育公园庭院灯等16处道路照明进行增亮，同时，将通过路灯大中修改造工程，对花港公园等公园游步道庭院灯及老小区09型灯杆进行招标改造。目前，大中修工程已委托设计单位进行了初步设计，并已确定招标代理单位进行招标前期工作。	
		根据《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 14-2016)、《杭州市区公厕建设设计导则》要求，完善公厕布局，提升公厕使用功能，提高公厕设施设备和环境卫生水平，完成公厕提升改造70座。	7月，督促各区按建设程序抓紧开展项目实施工作，按照《杭州市区公厕建设设计导则》要求落实公厕建设改造任务。完成设计批复8座，进入施工图阶段3座，进入施工阶段14座。	1. 确定项目计划。认真做好前期项目调研和踏勘，确定2017年公厕提升改造计划，目前共计70项，其中新建8项，翻建13项，改建49项。 2. 起草完善并下发《杭州市区公厕建设设计导则》(试行)(杭城管委[2017]47号)文件，对公厕面积和厕位比、内部设施、水电排污、采光通风和除臭、外观标识及其他附属设施的设置进行了明确规定，确保实现公厕建设改造标准化、规范化和国际化，形成具有杭州特色的公厕建设标准体系。3. 督促各区按建设程序抓紧开展项目实施工作，按照《杭州市区公厕建设设计导则》要求落实公厕建设改造任务。目前，全市70座公厕提改项目中，完成设计批复23座，施工图阶段15座，招投标阶段7座，施工阶段23座，完工(未验收)2座。	60%
	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	按照省市要求和管理与执法合并模式，实施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职能整合，稳妥有序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划转工作，完成机构更名、挂牌和人员换装；加强对区、县(市)综合行政执法机构改革的指导。	1. 做好城管执法人员实名制花名册的编制及执法证换证准备工作。2. 完成主城区及余杭区城管局市政设施、市容环卫管理职能的整合工作，萧山、富阳、临安、建德完成市容环卫管理职能的整合工作。	1.完成杭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挂牌仪式；2.统一全市城管执法部门制式服装，完成各单位胸牌号段配置工作；3.主任带队与市编办进行对接，研究商讨“三定”方案；4.做好区、县(市)城管部门政策咨询解答工作。5.做好城管执法人员实名制花名册的编制及执法证换证准备工作。6. 完成主城区及余杭区城管局市政设施、市容环卫管理职能的整合工作，萧山、富阳、临安、建德完成市容环卫管理职能的整合工作。	60%
	水环境治理	完成新塘河引水泵站、排涝泵站水泵大修等7个改善改造项目，其中2个为增设水闸安全维	下城区褚家河杭玻街泵站管理提升改善工程(属第二批计划)已完成设计方案，准备审查；指导监督相关城区自筹资金对泥桥港闸站等	2017年市级(配套)资金将对新塘河引水泵站、新塘河排涝泵站水泵大修等7个项目进行改造，截至目前6个已完工，下城区褚家河杭玻街泵站管理提升改善工程(属第二批计划)已完成设计方	75%

		<p>护设施、2个为水泵大修、1个为水闸增设电源及控制设施、1个为增设泵站排泥设施及水处理设施维修、1个为增设泵站管理用房及安全维护设施。指导监督区级泥桥港临时配水泵站等40个闸泵站建设工作，年度内完工率100%。</p>	<p>40个闸泵站进行改造，4个正在实施。</p>	<p>案，准备审查；指导监督相关城区自筹资金对泥桥港闸站等40个闸泵站进行改造，截至目前36个已完工，其余4个正在实施。</p>	
	<p>智慧城管建设</p>	<p>1. 完成智慧城管数据中心项目建设立项招标，建设城市管理行业分析专题，实时掌握城市管理行业运行状态，实现“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创新”的城市管理新模式。2. 新增接入5500个停车泊位信息资源，为市民提供更多的停车诱导信息资源。停车诱导服务数据纳入“城市数据大脑”，为推进大数据综合治堵提供停车数据支撑。3. 推进智慧桥隧平台应用，将主城区内700余座城市桥梁隧道设施基础数据纳入系统管理，接入整合桥隧设施健康监</p>	<p>1. 数据资源中心项目可研报告正在编制中。2. 继续与政企合作企业开展对外开放的公共停车场库实时数据接入拓展工作，7月份新增接入对外开放停车场库2个，泊位1100个。3. 积极推进智慧桥隧平台应用，督促市管桥隧设施养护单位和区管桥梁养护单位及时录入桥隧设施基本信息，7月份新录入区管桥梁信息60座。7月25日，组织各区城市桥梁管理单位召开智慧桥隧平台专题会议，推进平台功能完善和运用。4. 新增监控点位27处，景观及路灯运行监控平台APP移动应用已完成后台架构工作。</p>	<p>1. 数据资源中心项目可研报告正在编制中。2. (1) 进一步拓展停车诱导方面。继续与政企合作企业开展对外开放的公共停车场库实时数据接入工作，深入拓展停车诱导覆盖面。截止7月底，2017年新增接入对外开放公共停车场库15个，停车泊位4309个，智慧停车诱导服务平台累计已完成市区428个对外开放的社会公共停车场库、10.4万个停车泊位的实时数据接入，智慧停车诱导服务系统覆盖泊位总数扩展到11.8万余个。(2) 积极主动对接“城市数据大脑”建设，将道路公共停车泊位和政府投资建设公共停车场库，以及通过“政企合作、资源互换”获得的停车诱导服务数据，全部纳入“城市数据大脑”，为推进大数据综合治堵提供停车数据支撑，并做好新增、变更数据的维护同步工作。3. (1) 梳理既有城市桥隧设施监测系统现状，将设施健康监测、视频监控、设备监控系统接入平台进行整合，既有市管27座隧道、33座天桥、27座地道、22座雨水泵站和2座特大型桥梁的监测监控系统已纳入平台管理。(2) 推广智慧桥隧平台应用，5月9日，组织全市11个城区(含主城区、副城区、开发区)城市桥梁管理单位以及各养护单位开展智慧桥隧系统平台应用专题培训，要求市区两级桥隧设施信息及时录入平台，发挥平台综合管理作用。目前，214座市管桥隧设施和上城区、下城区、拱墅区、江干区和萧山区的570座区管桥梁已录入基本数据。4. 新增监控点位83处，景观及路灯运行监控平台APP移动应用已完成后台架构工作。</p>	<p>65%</p>

		测、视频监控、设备监控系统，建立健全设施档案，实现杭州市城市桥隧信息化管理。4. 加快智慧照明建设，新增点位不少于80处。对景观及路灯运行实行平台监控，实现APP移动应用，提高亮灯管养绩效。			
	节水工作	1. 新增计划用水户不少于200家。2. 完成50家计划用水单位水平衡测试工作。3. 创建省级节水型单位5家、节水型居民小区20个。确保公共供水的非居民用水计划用水率不小于90%，节水型单位覆盖率 $\geq 15\%$ ，节水型居民小区覆盖率 $\geq 10\%$ 。	1. 新增计划用水户：新增名单确定。2. 完成4家计划用水单位水平衡测试工作(杭州口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浙江省假肢科研康复中心、浙江省公安厅、杭州文化广播电视集团)；3. 创建节水型居民小区20家。2017年7月开展创建小区现场查看与指导工作，现场查看与指导7家小区。确保公共供水的非居民用水计划用水率不小于90%。4. 创建节水型单位5家。实地走访银西百货、杭州湾大酒店、宋城等9家意向创建节水型单位的用户，进行一对一指导。	1. 新增计划用水户：完成241家新计划用水户的梳理工作。2. 完成32家计划用水单位水平衡测试工作。3. 创建节水型居民小区20家。2017年度共有46家小区申报创建，申报、初审及培训工作均已完成，目前进入现场查看及指导阶段，2017年7月开展创建小区现场查看与指导工作，现场查看与指导7家小区。确保公共供水的非居民用水计划用水率不小于90%。截止2017年7月杭州市计划用水单位达到7252家，公共供水计划用水率达到96.86%。截止2017年度，杭州市区节水型居民小区覆盖率为12.81%。4. 创建节水型单位5家。节水型单位创建。编写《省级节水型单位评价标准》(试行)。完成杭州市2017年省级节水型单位创建培训班，共有77家符合申报要求单位参加。实地走访银西百货、杭州湾大酒店、宋城等9家意向创建节水型单位的用户，进行一对一指导。	65%
	城市景观照明	完成运河亮化三期、人行天桥二期、体育场路高架、凤起立交、庆春立交等12个项目的景观照明提升改造。启动主城区城市照明总体规划修编，完成	运河亮化三期基本完工，三座跨线桥完成设计批复和照明效果试灯；8座天桥完成施工招标文件编制及报建；照明规划完成了开题会及规划技术框架的搭建。	1. 运河亮化三期基本完工，三座跨线桥完成立项、代建招投标及照明效果试灯；8座天桥完成立项、设计、代建招投标、施工招标文件编制及报建。2. 该规划由市规划局牵头，中心配合完成规划招标文件的审核及开标工作，7月11日召开《杭州市区城市照明总体规划修编》开题会，7月底完成规划技术框架的搭建。	65%

		<p>主城区城市照明现状调研及原规划成果评估，并在城市照明规划修编中综合应用。</p>			
	<p>固体废弃物治理</p>	<p>1. 市区（含余杭、萧山、富阳区）新推进垃圾分类小区100个，新推垃圾分类单位200个，可回收物、大件垃圾等市场化统收统运覆盖率达8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2. 引入智慧垃圾分类等第三方服务，新推进智慧垃圾分类小区83个，累计210个；餐厨废弃物在线监管系统正式运行。3. 完成天子岭建筑（装修）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10万吨/年）调试并规范运行，完成天子岭餐厨垃圾处理项目二期（227吨/日，餐厨废弃物）主体项目结构，完成临江污泥处置项目。4. 完善收费标准。开展非居民生活垃圾车载称重、随袋计量等精确计量试点，制订计量收费办法，配合物价部门出台非居民垃圾处理费价格调整政策。研</p>	<p>1. 市相关督察组对天子岭项目进行走访督查，要求相关数据纳入渣土管控平台，目前其在整改中。2. 天子岭餐厨垃圾处理项目二期建设施工方案公示完毕。临江污泥处置项目污泥项目目前完成主厂房主体结构结项。</p>	<p>1. 组织各区制定年度垃圾分类巩固和推进计划，截至7月底，完成新推分类小区69个，新推分类单位151个。推进可回收物、大件垃圾等市场化统收统运，目前上城区、西湖区、富阳区已完成招标工作，其他各区统收统运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2. 下达小区开展垃圾分类第三方服务目标任务，稳步推进智慧垃圾分类小区，市区新推智慧分类小区61个，智慧分类小区总数达到188个。餐厨废弃物在线监管系统已由建设单位、系统开发单位、监理单位、收运单位、处置单位对接系统，现已完成软件基础功能设计、一线单位基础数据收集和整理工作。3. 天子岭建筑固废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天子岭餐厨垃圾处理项目二期建设施工方案公示完毕。临江污泥处置项目污泥项目目前完成主厂房主体结构结项，完成3台锅炉水压试验，完成倒送电工作。4. 会同市物价局制订非居民的单位生活垃圾按量计费调整政策，目前已上报市政府等待批复。已下达非居民生活垃圾车载称重、随袋计量试点任务，目前各区正在积极筹备中，摸排试点线路。已会同市商务委制订《杭州市低价值再生资源回收实施意见》（讨论稿），待讨论修改成熟后上报市政府。</p>	<p>65%</p>

		究制订《杭州市低价值再生资源回收实施意见》。（重点突破改革目标）			
	城市道路有机更新	完成55条段道路有机更新及路名牌标识整治，科学处治道路病害，确保道路平整舒适、排水顺畅，杆件、路名牌标识、弱电箱体等相关设施设置有序。	7月份完成11条道路的招标工作，10条道路新开工建设。	截止7月底，55条道路有机更新项目中53条道路已完成设计审查和招标准备工作,40条道路完成招标工作,30条道路已开工建设,16条道路已完成；为巩固和发展G20峰会道路整治成果，以“道路有机更新”推进城市道路管理升级、养护转型，通过常规检测和结构强度检测，科学分析处治道路病害，制定道路最佳整治方案，确保道路修复质量，道路基层无病害，路面无沉降、无裂缝、无明显补丁，设施完全完好，道路平整舒适，杆件、标识、弱电箱体等相关设施设置简洁、有序、美观。	60%
	全国学生运动会保障	完成学运会涉及的比赛场馆周边和重要交通枢纽周边区域的环境保障工作。1.涉及的22处比赛场馆周边和重要交通枢纽周边区域的道路进行道路环境保障工作,通过道路有机更新工程实施、加强养护等手段,达到“路面平整、行车平稳、排水顺畅”。2.对涉及重点道路增加清扫、清洗频次,做好垃圾清运点保障,确保周边区域环境整洁有序。3.确保道路照明亮灯率达98%以上,设施完好率达98%以上,灯杆油漆清洁符合《城市照明设施养护维修	1.7月份完成8条道路的招标工作,9条道路新开工建设。2.对涉及重点道路增加清扫、清洗频次,做好垃圾清运点保障,确保周边区域环境整洁有序。7月份,对61条道路实施月度重点洒水和冲洗作业,共计1048条段次,累计增派洒水、冲洗和多功能等环卫作业车辆1573余车次,增派一线作业人员4719人次。3.开展主城区路灯开关箱大检查。上城、滨江、新城表演性景观亮灯内容正结合学生运动会主题进行编排。开发区涉及道路路灯整改招标中。景观照明亮灯率为98.88%,道路照明亮灯率为99.11%,设施完好率为99%,灯杆油漆清洁符合《城市照明设施养护维修服务标准》。4.继续开展各类环境秩序治理。	1.截止目前,15条道路有机更新(修缮)工程已全部完成设计审查及招标准备等前期工作。其中,15条道路已进入招标,13条道路完成招标,12条道路开工建设,1条道路已完成。要求各区按《关于巩固G20杭州峰会整治成果进一步推进市区城市道路有机更新的实施意见》(杭政办函(2017)37号)和《关于印发杭州市区城市道路设施完好度检查考核细则(2017年修订版)的通知》(杭城管委(2017)98号)标准,保持道路完好度。2.累计对154条道路实施月度重点洒水和冲洗作业,共计4846条段次,累计增派洒水、冲洗和多功能等环卫作业车辆7268余车次,增派一线作业人员21808人次。3.景观照明亮灯率为99.12%,道路照明亮灯率为99.23%,设施完好率为99.08%,维修完成率为100%,达到长效管理标准,灯杆油漆清洁符合《城市照明设施养护维修服务标准》。4.持续开展犬类、渣土、户外广告及街面序化治理。	75%

		服务标准》。4.开展重要活动场所周边等区域环境秩序整治，针对热难点问题进行集中攻坚，加大执法力度和频率，街面各类违法现象得到及时有效的查处及整改，确保街面秩序良好。			
	协同加强共享单车综合管理	完成《杭州市人行道非机动车停放区位设置技术导则（试行）》编写，制定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应急处置方案，指导督促各区城管部门加强对互联网租赁自行车侵占人行道设施行为的执法查处。	7月10日对9家在杭运营互联网租赁自行车企业负责人进行行政约谈，组织签订“履行社会责任 加强规范管理”承诺书；参加《我们圆桌会》“如何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主题节目录制；梳理主城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执法管控情况；7月27日与9家单车企业进行座谈，督促尽快到各区城管处理被查扣车辆，签订《杭州市主城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行业自律协会自律公约》，梳理全市单车乱象点位，强化单车企业日常运维管理能力。	1.做好《杭州市人行道非机动车停放泊位施划导则》（试行）落实过程中的宣贯工作。2.加强对共享单车企业进行监督指导，对9家在杭运营互联网租赁自行车企业负责人进行行政约谈，组织签订“履行社会责任 加强规范管理”承诺书；督促尽快到各区城管处理被查扣车辆，签订《杭州市主城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行业自律协会自律公约》，梳理全市单车乱象点位，强化单车企业日常运维管理能力。3.参加《我们圆桌会》“如何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主题节目录制，推进共享单车社会共治。	65%
	安全监督管理	做好全市市政设施、公用事业（含水气管网、燃气经营储存使用）、市容景观（含工程渣土处置）、环境卫生、城市河道、户外广告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全年各类事故指标不突破市政府下达的控制数。	1.市政：自7月6日始对全市桥下养护基地与仓库、隧道等重点部位的消防安全进行检查。7月25日、26日，约谈养护单位，要求其主要领导带队全面排查市管桥隧设施消防安全隐患，对发现问题立刻进行处置，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并落实长效管理制度。7月28日，组织召开城市桥梁桥下空间专题会议，要求各桥下空	1.市政：加强安全生产制度建设。要求设施养护单位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按设施应急预案要求落实应急队伍、物资。开展市政设施安全隐患排查。4月开展城市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5、6月对24处市管桥下空间进行检查；6月对市管立交雨水泵站、隧道等安全运行状况进行检查；7月组织对全市桥下养护基地与仓库、隧道等重点部位消防安全进行检查。组织开展桥下养护基地消防疏散应急演练。2.供水：累计巡查水厂10次共14座、水厂取	60%

			<p>间使用单位规范空间使用，禁止人员居住。2. 供水：检查水厂3次3座（祥符、南星、清泰）、水厂取水口1次2处、压力点1次2处、延安路直饮水机4次46台。3. 燃气：巡查各类燃气场站共计24个；对淳安、建德、桐庐燃气管理工作开展检查，共检查场站9个；参与安监组织的联合检查，重点对高层建筑、餐饮场所的燃气消防安全开展检查。4. 市容环卫：认真吸取燃爆教训，结合防高温、防台风工作，通过现场督查、短信、QQ群、微信群、电话等方式，督促各城区、业主单位、设置单位做好渣土消纳场地、户外广告的巡查督查，累计开展各类安全抽查3次，出动人员9人次，发送各类预警信息670余条次。5. 河道：加强城市河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确保城市河道安全平稳运行。</p>	<p>水口12次共25处、管网压力点7次共19处、加压泵站2次2座、延安路直饮水机33次共386台、新建管网冲洗现场7次7处、运行管网集中排放现场1次1处、管道施工现场1次1处。3. 燃气：完成2016年度《燃气经营许可证》有效性验证工作。共出动人员441人次，检查瓶装液化气场站171站次，共发现并抄告问题102件。制定《关于加强瓶装燃气管理的若干意见》，拟于近期以部门联合发文形式印发。推进瓶装燃气实名制销售、电子标签工作。4. 市容环卫：组织开展工程渣土消纳场地安全大排查。共自查、抽查工程渣土消纳场地131处次，发现问题31处，所有问题均在5月15前全部整改完成。落实广告安全管理。将各市场、综合体等人流量较大、交通繁忙的区域作为重点督查，切实消除安全隐患。5. 河道：加强城市河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确保城市河道安全平稳运行。</p>
--	--	--	---	---